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管制人员：环境保护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预算.....	86.331 亿元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 087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019 个，减幅为 68 个。.....	13.117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6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76.245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废物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及生态局局长)。
纲领(2) 空气	
纲领(3) 噪音	
纲领(4) 水	
纲领(5) 环境评估及规划	

详情

纲领(1)：废物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594.4	6,306.0	5,676.7 (-10.0%)	5,629.0 (-0.8%)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10.7%)

宗旨

2 宗旨是实施废物管理计划和措施，以减少、回收及处理废物，并避免因不适当处理和弃置废物而造成不利环境的影响，从而保障市民的健康和福祉。

简介

3 环境保护署(环保署)负责提供及管理设施，以便适当处理和弃置废物，包括都市废物、建筑废物、禽畜废物、化学废物、医疗废物、污水和滤水厂污泥，以及其他特殊废物。环保署执行有关法例以管制违例弃置废物、制订各项新建议以应付不断转变的废物管理需求，以及就评估及整治受污染土地的事宜提供意见。环保署亦与市民合作，共同推动及鼓励废物减量和循环再造。

4 依照《香港资源循环蓝图 2035》所述的「全民减废、资源循环和零废堆填」愿景，落实相关计划和措施。

5 在全民减废方面，环保署已全面落实塑胶购物袋、废电器电子产品及玻璃饮料容器的生产者责任计划。环保署将订立适用于不同产品的生产者责任计划共同法律框架，方便日后逐步涵盖塑胶饮料容器和纸包饮品盒等产品，并提升转废为材的能力。此外，环保署正进行都市固体废物收费计划的检讨工作。为减少塑胶废物，管制即弃胶餐具和其他塑胶产品的新规例已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环保署会继续进行相关的宣传工作，推广「走即弃」和「走塑」文化。

6 在分类回收方面，环保署已在全港加强并扩展由回收环保站、回收便利点及回收流动点构成的社区回收网络，同时亦正逐步扩展厨余收集及回收服务。在资源循环方面，环保署一直致力发展转废为能/转废为材设施，以减少依赖堆填区直接处置都市固体废物。除了已投入运作的废物管理设施(例如 T·PARK[源·区]、O·PARK1(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一期)、O·PARK2(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二期)及 WEEE·PARK(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之外，采用先进的焚化技术处理都市固体废物的 I·PARK1(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一期)亦预计于二零二五年投入运作。环保署正积极推进在屯门曾咀发展 I·PARK2(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二期)，并在北部都会区物色适合兴建先进转废为能设施的用地，以提供长远必需的废物处理服务。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7 在支援业界方面，回收基金继续支援回收业走向高端科技化及机械化的工业路向，并以可负担的价格向回收商出租占地 20 公顷的环保园用地及其他短期用地。在教育推广方面，环保署联同环境运动委员会支援减废回收的教育及推广活动。环保署已成立绿展队，加强社区环保教育及实地回收支援。在创新方面，环保署已应用智能技术推展各项废物收集及回收计划。

8 二零二四年，本港 3 个策略性堆填区共处置约 572 万公吨固体废物。新界东南堆填区的扩建部分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启用。由于余下 2 个堆填区快将达到其设计容量和使用期限，环保署正推展该 2 个堆填区的扩建计划。环保署继续管理已修复的堆填区，并推动其发展作康乐或其他用途。环保署亦管理本港 7 个废物转运站，将都市固体废物压缩后运往堆填区处置。

9 有关废物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策略性堆填区运作时数	13 870	13 481	13 567	13 870
在 18 日内处理倾物入海许可证的 申请(%)	90	98	100	95
在 3 日内对废物投诉作出初步 回应(%)	95	99	98	95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策略性堆填区				
基本工程分期付款期数		8	8	8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5 760 912	5 723 146	5 724 000
占固体废物总处置量(%)		100	100	100
废物转运站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3 336 007	3 324 742	3 324 700
特殊废物				
化学废物处理中心每年处理废物的公吨数量		10 236	8 751	9 000
T · PARK[源 · 区]每年处理污泥的公吨数量		407 273	391 518	391 600
禽畜废物				
产生的总废物量(千公吨)		65	89	89
以符合环境标准方法处置的废物(%)		90	90	90
废电器电子产品				
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 (WEEE · PARK)每年处理废电器 电子产品的公吨数量				
		21 344	22 052	23 000
O · PARK 及厨余预处理设施#				
O · PARK 及厨余预处理设施每年处理厨余的 公吨数量#				
		52 340 ^Δ	100 831	127 000
发出的倾物入海许可证		104	71	75
发出的废物进出口许可证		34	32	32
登记的化学废物运载记录		33 000	31 000	33 000
发出的化学废物收集商牌照		14	31	12
发出的化学废物处置牌照		5	16	13
对下列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化学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87	92	88
医疗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4	0	0
禽畜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4	3	3
倾物入海违例事项		0	0	0
废物进出口违例事项		33	14	14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非法弃置废物违例事项	240	145	140
处理的投诉	3 079	3 503	3 425
环境保护署热线处理有关减废回收的查询Δ.....	13 888	19 606	21 100

原有指标「O·PARK1」及「O·PARK1 每年处理厨余的公吨数量」自二零二四年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为「O·PARK 及厨余预处理设施」及「O·PARK 及厨余预处理设施每年处理厨余的公吨数量」。原有指标只涵盖 O·PARK1，而修订后的新指标则涵盖政府营运的(i)各项厨余处理设施(包括现有的 O·PARK1 和于二零二四年投入运作的 O·PARK2)；以及(ii)厨余预处理设施(包括大埔污水处理厂及沙田污水处理厂「厨余/污泥共厌氧消化」试验计划下现有的厨余预处理设施)。

Δ O·PARK 及厨余预处理设施在二零二三年实际处理厨余的公吨数量为 60 792。

Δ 原有指标「废物减量及回收热线处理的查询」自二零二五年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继续进行都市固体废物收费计划的检讨工作，以在二零二五年年中就未来路向咨询立法会环境事务委员会；
- 继续在全港优化社区回收网络和对减废回收的支援；
- 提出法例修订，为适用于不同产品的生产者责任计划订立共同法律框架，方便日后逐步涵盖塑胶饮料容器和纸包饮品盒等产品，并提升转废为材的能力；
- 继续推行逆向自动售货机先导计划，以协助回收合适的饮料容器；
- 继续与相关业界和持份者沟通，共同探讨和推行切实可行的措施，推广减少使用包装物料；
- 继续推行全港废纸收集及回收服务，收集废纸作进一步处理，确保本地产生的废纸有稳定的出路；
- 继续推行《减废回收约章》，推动私人住宅处所设立便利的回收系统并妥善处理可回收物；
- 继续加强多项厨余回收措施，以支援更多公营及工商业处所进行厨余源头分类和收集，并进一步增加家居厨余回收设施的数目，以收集更多私人住宅楼宇和公共屋邨的厨余；
- 继续深入社区，为物业管理公司提供支援及协助，以妥善地把废物源头分类和干净回收，并加强在学校推动减废回收的宣传和教育工作；
- 继续透过「惜食香港运动」推广源头减少厨余和厨余回收；
- 继续监察回收基金的运作，为回收业界提供支援；
- 继续监督 I·PARK1(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一期)的建造及发展、推进 I·PARK2(综合废物管理设施第二期)的发展，并在北部都会区物色适合兴建先进转废为能设施的用地；
- 继续推动厨余/污泥共厌氧消化的发展，并监督 O·PARK(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的运作，以处理已源头分类的厨余；
- 继续监督回收设施的运作，包括园林废物回收中心 Y·PARK[林·区]及生物炭试验设施，研究把园林废物转废为材；
- 继续推展在屯门环保园设立现代化纸浆生产设施，令本地废纸的回收出路更多元化；
- 继续监督屯门第 38 区环保园的运作，以可负担的租金为回收业界提供用地及其他基础设施支援；
- 继续推展 2 个堆填区扩建计划；以及
- 继续在已修复堆填区发展具实益用途的设施。

纲领(2)：空气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911.3	2,714.6	2,596.0 (-4.4%)	2,297.4 (-11.5%)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15.4%)

宗旨

11 宗旨是监察减排措施，以期一般空气质素大致符合现行的空气质素指标；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第 311 章)、《保护臭氧层条例》(第 403 章)及其他法例规定；以及在本港推广使用电动车。

简介

12 环保署为达致及维持良好的空气质素而执行的工作包括：

- 制订标准和指引；
- 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以管制工厂、引致污染的工序及产品、汽车、船舶、非道路移动机械、石棉及其他污染源所造成的空气污染；
- 执行《保护臭氧层条例》，以管制消耗臭氧层物质及含有此类物质的产品；
- 推行自愿参与的办公室及公众场所室内空气质素检定计划；
- 运作空气质素监测网络及实验室，以提供所需的空气质素资料，用作审视现行改善空气质素计划的成效及制订新政策；
- 向市民提供空气质素资料及空气质素健康指数；以及
- 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落实清洁生产伙伴计划及推行改善区域空气质素的措施。

13 二零二四年，大气中可吸入悬浮粒子、微细悬浮粒子、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的浓度，较一九九九年分别下降 54%、55%、44% 和 83%，而臭氧浓度则上升 74%，是唯一浓度增加的污染物。臭氧浓度上升除了是由于区域光化学烟雾问题的影响外，亦因本地车辆的一氧化氮排放减少，减低了其对大气中臭氧的化学反应及消耗。在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二四年间，路边可吸入悬浮粒子、微细悬浮粒子、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的浓度亦分别下降 66%、63%、34% 和 89%。然而，路边二氧化氮浓度仍处于高水平，是我们需要应对的挑战。为进一步改善空气质素，政府正推行多项针对本地车辆和船舶的减排措施，并与广东省政府致力合作解决区域空气污染问题。

14 二零二一年六月，政府公布《香港清新空气蓝图 2035》，以「健康宜居·低碳转型·比肩国际」为愿景，阐述至二零三五年提升香港空气质素的挑战、策略和目标。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船只在香港水域内必须使用合规格的燃料，而非道路车辆的排放标准已收紧至欧盟六期废气排放标准。为继续致力改善区域空气质素和保障公众健康，政府自二零零八年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推行清洁生产伙伴计划，以期协助本港及广东省的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作业方式。政府会注资 1 亿元，推出新一轮清洁生产伙伴计划，并将于二零二五年第二季至二零二七年六月接受申请。环保署亦已完成一项有关大湾区区域臭氧特征的研究。

15 为支援更广泛使用电动车，政府于二零二零年十月推出「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分两阶段拨款合共 35 亿元，鼓励在现有私人住宅楼宇停车场安装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在 788 份申请中，共有 724 份申请获批，为逾 140 000 个停车位提供充电基础设施。政府已完成电动车充电服务市场化，透过向 2 间营运商批出合约，在逾 70 个政府停车场提供约 1 600 个中速充电器。此外，政府已将「EV 充电易」流动应用程序升级，以包含非政府公共充电器的资讯，让使用者可得悉政府和私人停车场内逾 10 400 个公共电动车充电器的状况。电动公共小型巴士先导试验计划已于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展开第一轮运作试验，并预计于二零二五年年初展开第二轮运作试验。电动渡轮先导试验计划下的第一艘电动渡轮亦已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展开试验，另外 2 艘电动渡轮将分别于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展开试验。

16 为在二零五零年前达至车辆零排放和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政府于二零二一年三月公布首份《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阐述在香港推动使用电动车的长远政策目标及计划和相关的配套。此外，政府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公布《公共巴士和的士绿色转型路线图》，阐述公共巴士和的士绿色转型的未来方向和政策目标。

17 有关空气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 16 日内处理烟囱／火炉装置的 申请(%).....	90	98	97	90
每小时空气质素健康指数低于 7 (即「健康风险」级别处于低或 中水平)的百分率(%)				
一般.....	98‡	99	99	98
路边.....	96‡	99	99	96

‡ 有关目标是基于本港的一般空气质素大致符合现行的空气质素指标而设定。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处理的烟囱／火炉装置申请.....	408	444	440
处理的石棉管理计划.....	207	228	230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领有牌照的指明工序(%)	99	99	100
视察的处所和装置	18 406	19 511	19 500
处理的投诉	4 287	4 810	4 800
提供技术意见	2 141	2 609	2 600
发出的法定通知书	93	120	120
根据《空气污染管制条例》及《保护臭氧层条例》 提出的检控	158	57	60
减少使用受管制的消耗臭氧层物质数量(公吨)	5 539	5 540	5 539
发出的规划指引	1 091	1 115	1 115
处理的黑烟车辆报告	635	627	630
测试黑烟车辆	266	382	380
处理有关车辆事项的查询/投诉	3 495	4 096	4 100
登记的室内空气质素证书	2 362	2 422	2 45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跟进《香港电动车普及化路线图》及《公共巴士和的士绿色转型路线图》订立的措施，以改善空气质素及致力减碳；
- 推展《香港清新空气蓝图 2035》订立的措施，以持续改善空气质素，加强保障公众健康；
- 继续推广使用电动车等新能源车辆，并优化电动车的充电网络；
- 继续推行「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以推动在现有私人住宅楼宇及屋苑停车场安装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
- 继续推动公共充电市场的发展，包括把加油站转型至快速充电站及充电服务市场化；
- 继续在改善空气质素工作方面与内地有关当局合作，包括在内地沿海水域实施排放控制区，以及处理区域臭氧问题；
- 继续与广东省及澳门有关当局合作，在珠江三角洲区域空气质素监测网络进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常规监测；
- 继续推行鼓励与管制并行的计划，以期在二零二七年年底或之前逐步淘汰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
- 开展新一轮清洁生产伙伴计划，并继续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以推动香港及广东省的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新技术和作业方式；
- 继续进行电动公共小型巴士先导试验计划的试验；
- 继续进行电动渡轮先导试验计划；
- 继续为电动的士提供专用快速充电服务，以支援其营运；
- 继续设立空气污染物立体监测网络，运用激光雷达技术追踪空气污染物在香港传输的情况；
- 继续推行智慧空气质素监测先导计划，将传感器监测结合物联网、人工智能、现有的空气质素监测站和数值模型，向公众提供更详尽的空气质素资讯；
- 继续筹备在香港兴建大湾区空气质素实验室及气象监测超级站；以及
- 落实《〈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令氢氟碳化物的生产及使用量至二零三六年减少 85%。

纲领(3)：噪音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15.7	221.4	210.4 (-5.0%)	223.6 (+6.3%)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1.0%)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宗旨

19 宗旨是透过介入规划过程、实施噪音消减措施及执行《噪音管制条例》(第 400 章), 以防止、尽量减少和解决环境噪音问题。

简介

20 为达到上述宗旨, 环保署进行下列主要工作:

- 为有关规划及发展的建议提供专业意见, 以防范和缓解噪音问题;
- 制订计划纲领, 以推广使用低噪音建筑设备;
- 制订切实可行的建议及缓解措施, 以处理现有的交通噪音问题; 以及
- 执行《噪音管制条例》。

21 有关噪音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 18 日内处理建筑噪音许可证的申请(%).....	90	96	96	90
在 15 日内处理破碎机及空气压缩机的噪音标签的申请(%).....	90	96	96	90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在工程项目的规划阶段提供的意见	2 170	2 188	2 188
根据《噪音管制条例》提出的检控	131	83	80
处理的建筑噪音许可证	5 629	5 904	5 900
签发的破碎机及空气压缩机的噪音标签	952	1 266	1 300
发出的消减噪音通知书	27	17	17
处理的投诉	5 858	6 663	6 50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 环保署将会:

- 继续推动业界实践良好做法并采用创新措施, 务求在规划阶段防止或尽量减少道路交通噪音问题;
- 继续透过加建隔音屏障计划, 处理现有道路的噪音问题; 以及
- 就家居装修及使用扬声器叫卖的噪音检讨应对措施。

纲领(4): 水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82.4	340.8	568.5 (+66.8%)	352.2 (-38.0%)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3.3%)

宗旨

23 宗旨是基于公众利益促进对本港海水和内陆水质的保护及最佳运用, 并制订和实施方案, 令本港的污水收集系统安全和有效地运作, 以应付香港目前和未来发展的需要。

简介

24 环保署通过下列方法以达到并维持水质指标: 执行有关法例; 确保能够提供足够的污水收集基础设施; 评估策略性及地区发展可能对水质产生的影响, 并规定在发展计划内须顾及这些可能产生的影响; 以及在有需要时建议修订现行法例, 以防止水污染。环保署全面监察水质和沉积物的质素, 并进行特别调查, 作为制订政策及预防性规划的依据。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25 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甲设施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全面启用。环保署继续制订和实施水质改善措施，长远目标是提升维多利亚港(维港)的休闲和康乐价值。此外，环保署亦继续为管理污水处理服务收费计划提供支援。

26 环保署已就中九龙及东九龙、西九龙及荃湾、屯门及青衣、离岛、港岛、元朗及锦田、北区及吐露港一带的污水收集整体计划进行检讨，并按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经确定的优先次序跟进。

27 为改善维港的近岸气味问题，环保署主动进行污水渠错驳调查，找出重点地区内的主要污水渠错驳位置。随着纠正工程陆续进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年底，相关雨水排水口的整体污染量已减少约 87%，从而达到《二零二二年施政报告》订下将维港沿岸包括荃湾、深水埗及九龙城区有严重污染问题的排水口，在二零二四年年底前将污染量减少 50%的绩效指标。

28 有关水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最低限度每年 4 次检查每个水质管制区的主要污水排放(%)	100	100	100	100
在泳季期间每星期向公众公布泳滩水质等级(%).....	100	100	100	100
在 3 日内对水污染投诉作出初步回应(%)	95	99	99	95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海洋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8	88	88
内陆水域采样点	82	82	82
采样点的水质达下列水平(%)：			
极佳	51	50	50
良好	34	35	35
普通	9	9	9
恶劣	6	5	5
极劣	0	1	1
内陆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7	87	87
执行《水污染管制条例》(第 358 章)			
发出的牌照	1 126	1 047	1 020
续发的牌照	1 186	1 142	1 130
对水污染管制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42	14	15
详细调查及巡查.....	14 202	15 331	14 500
处理的投诉	2 980	3 479	3 220
审核的排水设施图则(根据《建筑物条例》(第 123 章))	39	36	34
对规划个案作出回应	1 104	1 096	1 02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9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在跨境水质管理和保护海洋环境事宜上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
- 跟进各项污水处理和污水收集系统计划；以及
- 在维港近岸有气味问题的地区进行调查，清除雨水渠系统的主要污染源。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纲领(5)：环境评估及规划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8.1	132.3	127.9 (-3.3%)	130.9 (+2.3%)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1.1%)

宗旨

30 宗旨是透过评审倡议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估，以及确保其就认定可能出现的问题实施有效的预防及缓解措施，防范工程项目、方案、政策及策略所带来的环境问题。

简介

31 环保署通过对可能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工程项目、规划建议及发展策略的环境评估结果进行评审，以防止出现环境问题。环保署监察策略性环境评估及环境影响评估研究，并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第 499 章)的申请，以确保妥善评估指定工程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并适当地实施缓解措施，把影响控制至可接受的水平。

32 有关环境评估及规划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计划(分区计划大纲图、发展蓝图等)	78	78	80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各种地区规划或房屋建议(房屋建议、根据《城市规划条例》(第 131 章)第 16 条提出的申请).....	1 390	1 583	1 480
主要规划研究及策略性规划研究	187	213	200
根据《环境影响评估条例》处理的申请	54	54	58
正进行环境监察及审核的主要工程项目	82	110	103
连同技术建议的环境影响评估	30	43	44
审阅拨款及政策议案中有关环境影响部分的宗数 ...	276	263	27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的申请和执行许可证条件，从而防范环境问题；
- 鼓励在制订重大政策或策略时，尽可能在最早阶段考虑环境因素；
- 鼓励在规划及设计新发展项目时，采取良好的环保作业措施和及早让持份者参与；以及
- 推行改善措施，以优化《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程序。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23-24 (实际) (百万元)	2024-25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4-25 (修订) (百万元)	2025-26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废物.....	5,594.4	6,306.0	5,676.7	5,629.0
(2) 空气.....	1,911.3	2,714.6	2,596.0	2,297.4
(3) 噪音.....	215.7	221.4	210.4	223.6
(4) 水.....	382.4	340.8	568.5	352.2
(5) 环境评估及规划.....	148.1	132.3	127.9	130.9
	8,251.9	9,715.1	9,179.5 (-5.5%)	8,633.1 (-6.0%)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11.1%)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770 万元(0.8%)，主要由于废物管理措施所需的拨款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非经常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而抵销。此外，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64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986 亿元(11.5%)，主要由于非经常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此外，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2 个职位。

纲领(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20 万元(6.3%)，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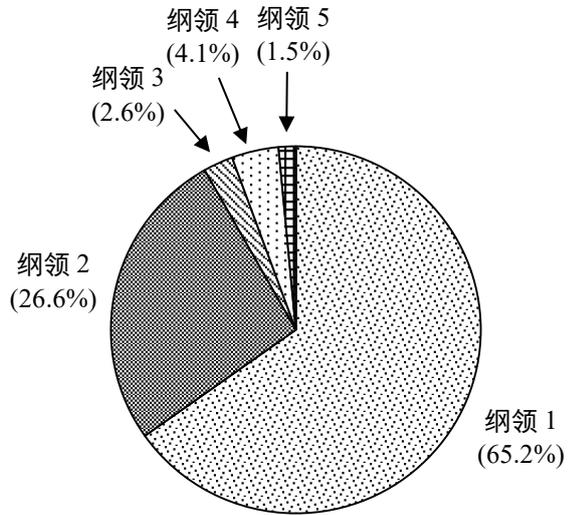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163 亿元(38.0%)，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此外，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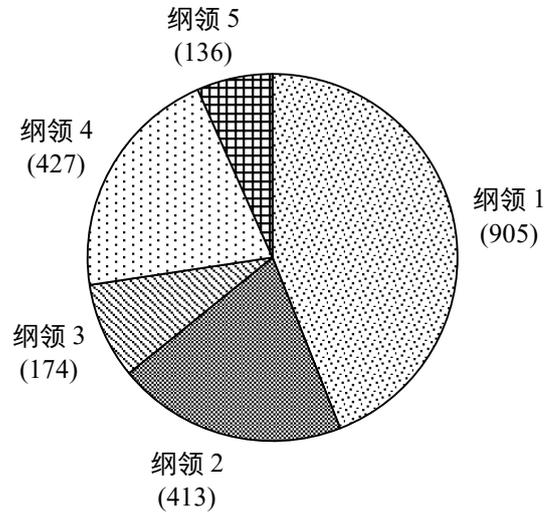
纲领(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00 万元(2.3%)，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此外，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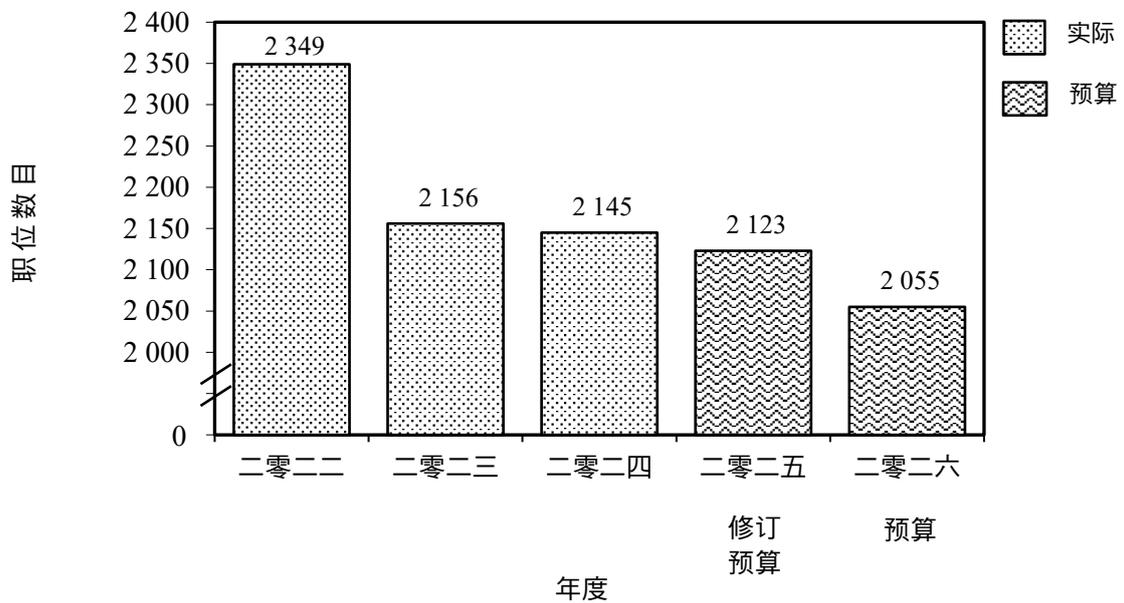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分目 (编号)	2023-24 实际开支	2024-25 核准预算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3,697,112	4,218,702	4,113,973	3,527,367
297	3,246,589	3,239,946	3,021,304	3,287,636
	6,943,701	7,458,648	7,135,277	6,815,003
非经常开支				
700	1,266,060	2,199,022	2,008,947	1,766,052
	1,266,060	2,199,022	2,008,947	1,766,052
	8,209,761	9,657,670	9,144,224	8,581,05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2,973	2,000	1,400	6,600
605	3,032	4,395	4,210	2,530
661	36,183	50,989	29,678	42,929
	42,188	57,384	35,288	52,059
	42,188	57,384	35,288	52,059
	8,251,949	9,715,054	9,179,512	8,633,114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环境保护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8,633,114,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修订预算减少 546,398,000 元，而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381,165,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527,367,000 元，用以支付环境保护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修订预算减少 586,606,000 元(14.3%)，主要由于与废物管理措施有关的部门开支减少。

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环境保护署的人手编制有 2 123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68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311,65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3-24 (实际) (\$'000)	2024-25 (原来预算) (\$'000)	2024-25 (修订预算) (\$'000)	2025-26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377,504	1,450,156	1,450,156	1,493,983
— 津贴	53,477	51,809	52,451	54,663
— 工作相关津贴	1,407	1,461	1,461	1,38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4,497	7,267	7,055	8,025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12,085	128,876	125,122	128,550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113,753	454,065	53,427	52,016
— 一般部门开支	2,026,066	2,114,678	2,416,711	1,778,432
其他费用				
— 推动绿色生活方式	8,323	10,390	7,590	10,315
	3,697,112	4,218,702	4,113,973	3,527,367

5 在分目 297 废物管理设施营运费用项下的拨款 3,287,636,000 元，用以支付化学废物处理中心、废物转运站、堆填区、T·PARK[源·区]、WEEE·PARK、O·PARK1、O·PARK2、Y·PARK[林·区]、I·PARK1 等废物管理设施的营运及相关服务的合约费用。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05 小型基本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530,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修订预算减少 1,680,000 元(39.9%)，主要由于港岛西废物转运站行政大楼翻新及装修工程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42,929,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修订预算增加 13,251,000 元(44.6%)，主要由于采购新设备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结余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4 止 的累积开支	2024-25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3	为欧盟四期及五期双层专营巴士加装强化选择性催化还原器的试验	38,180	4,659	1,306	32,215
808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实时在线水质监测研究	9,200	3,706	1,860	3,634
809	电动公共小型巴士试验计划	80,000	—	12,097	67,903
810	特惠资助以逐步淘汰欧盟四期以前柴油商业车辆	11,444,000	10,643,913	753	799,334
811	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	3,500,000	203,556	610,000	2,686,444
812	电动渡轮先导试验计划	350,000	36,340	88,328	225,332
815	淘汰欧盟四期柴油商业车辆的特惠资助	7,100,000	3,928,446	1,169,911	2,001,643
817	有关在香港减少使用及弃置产品包装物料的计划及顾问研究	3,500	791	1,204	1,505
818	延续清洁生产伙伴计划	311,000	186,020	65,066	59,914
827	回收基金	2,049,930	777,523	51,735	1,220,672
850	专营巴士公司试验电动巴士	180,000	166,188	5,434	8,378
881	为活化已修复堆填区资助计划项目的营办者提供资助	40,000	994	1,253	37,753
910	新一轮「清洁生产伙伴计划」¶	100,000¶	—	—	100,000
		25,205,810	15,952,136	2,008,947	7,244,727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20	采购 1 艘海上水质监测船以更换环境保护署的「林蕴盈博士号」	123,258	1,709	—	121,549
821	采购碳/温室气体监测设备和高效能电脑	261,000	1,350	1,400	258,250
		384,258	3,059	1,400	379,799
	总额	25,590,068	15,955,195	2,010,347	7,624,526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5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